

## 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科金财”)于2023年4月1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现将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报告期末，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志东方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志东方”）资产组商誉193,578,999.56元。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北京志东方2022年度实现净利润为529.86万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的会计政策，公司需要在报告期末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

按照谨慎性原则，结合实际情况，公司聘请了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联评估”）对截至2022年12月31日北京志东方资产组进行了专项评估，并由其于2023年4月18日出具了《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对合并北京志东方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涉及的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23]第882号），该报告所载2022年12月31日北京志东方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为2,689万元。因此，通过商誉减值测试，公司本次对北京志东方资产组商誉计提减值准备为16,982.34万元。具体方法及过程如下：

##### 1、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模型与基本公式

本次测算的基本模型为：

$$P = \sum_{i=1}^n \frac{R_i}{(1+r)^i} + \frac{R_{n+1}}{r(1+r)^n} - A$$

式中：

P：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R<sub>i</sub>：第 i 年预计资产未来现金流量；

R<sub>n</sub>：预测期后的预计资产未来现金流量；

r：折现率；

n：详细预测期；

A：期初营运资金。

## 2. 收益指标

资产组使用过程中产生的现金流量的计算公式如下：

$$R = \text{EBIT} + \text{折旧摊销} - \text{追加资本}$$

式中：

EBIT 为息税前利润，其计算公式如下：

$$\text{EBIT} = \text{营业收入} - \text{营业成本} - \text{税金及附加} - \text{营业费用} - \text{管理费用} - \text{研发费用}$$

$$\text{追加资本} = \text{资产更新投资} + \text{营运资金增加额} + \text{资产扩大投资}$$

## 3. 折现率

### (1) 税后折现率

本次评估在确定税后折现率时，首先考虑以该资产的市场利率为依据，该资产的利率无法从市场获得的，使用替代利率估计。在估计替代利率时，本次评估参照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确定。采用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确定税后折现率的计算公式如下：

$$r_e = r_f + \beta_e \times (r_m - r_f) + \varepsilon$$

式中：

r<sub>f</sub>：无风险报酬率；

r<sub>m</sub>：市场预期报酬率；

ε：评估对象的特性风险调整系数；

β<sub>e</sub>：可比公司的预期无杠杆市场风险系数。

### (2) 税前折现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为了资产减值测试中估

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所使用的折现率应当是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资产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如果用于估计折现率的基础是税后的，应当将其调整为税前的折现率。

由于在预计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时均以税前现金流量作为预测基础的，而用于估计折现率的基础是税后的，应当将其调整为税前的折现率，以便于与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估计基础相一致。具体方法为以税后折现结果与前述税前现金流为基础，通过单变量求解方式，锁定税前现金流的折现结果与税后现金流折现结果一致，并根据税前现金流的折现公式倒求出对应的税前折现率。

公司上述计提北京志东方资产组商誉减值准备事项，已经由公司 2023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公司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16,982.34 万元事项，该项减值损失计入公司 2022 年度损益，相应减少了公司 2022 年净利润，导致公司 2022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减少 16,982.34 万元。

##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说明**

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等的规定，按照谨慎性原则及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公司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公允反映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董事会同意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 **四、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经审查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公司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是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和公司资产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后，

公司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同意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等的规定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后更能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就该项议案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同意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 六、备查文件

1.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 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3. 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对合并北京志东方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涉及的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
4. 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9日